

招标公告

经主管部门批准，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金华市东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现就金东区塘雅镇马头方村新建物业大楼及附属用房租赁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报名投标。

一、项目名称：金东区塘雅镇马头方村新建物业大楼及附属用房租赁项目

二、招标单位：金华市东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招租房屋概况表：

序号	租赁物	租金最低 报价	租期	租赁物规模
1	马头方村新建 物业大楼及附 属用房	80 万元 / 年	十年	新建物业大楼占地 936.6 平方米，共五层（有电梯），总面积 4683 平方米；老办公楼一栋，共 3 层，占地面积 368 平方米；院内空地面积约 3325 平方米（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具体以租赁物实际为准）

备注：

1. 报名前，投标人应自行实地察看了解本项目房屋的基本情况，自行承担现场踏勘的全部费用、责任和风险。

2. 租期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 3 年，第二阶段 3 年，第三阶段 4 年，共 10 年，租金按每阶段比上一阶段递增 10% 计算。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或社会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承租人所从事行业必须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市政等方面的规定和要求，不准从事与安全生产、卫生防疫、环境保护等规定相悖行业，不得经营有污染、有噪音、涉黄、涉黑行业；

3、本项目谢绝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

注：承租期间中标人需特别注意防火、防灾、环境保护等问题，如发生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报名时间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24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止；

2、报名方式：请各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邮寄方式提交报名资料（电子邮件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报名资料的扫描件，邮箱地址：174484348@qq.com）；**报名资料**：1. 企业须提交经年检合格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以上资料均应盖单位公章）；2. 自然人须提交有效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保证金（报名之前缴纳）**：投标人应在 2024 年 4 月 24 日 16 时 30 分前以银行转账方式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整，竞租人可自由选择将投标保证金足额缴纳至以下账户之一：

（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东区分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账号：19655101040019865，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金东支行，用途：金东区塘雅镇马头方村新建物业大楼及附属用房租赁项目投标保证金（可简写）；

（二）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东区分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账号：1208018029100130017，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金东支行，用途：金东区塘雅镇马头方村新建物业大楼及附属用房租赁项目投标保证金（可简写）。

4、**报名费**：人民币 300 元，转账至支付宝账户：15068025906（吴巧红）。

六、**招标方式**：明标暗投，在开标之日以暗标形式按标段顺序逐一开标并唱标（各标段的租金最低报价以本章《招租房屋概况表》为准），租金出价最高者中标，投标价如低于上述规定的租金最低报价，该投标报价作无效。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招租人有权全额没收其竞价保证金，并由第二名顶替，若前两名均放弃竞价的，则本项目流标，进入重新招租程序。

七、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2024 年 4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2、**开标地点**：金东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金东区机关 2 号楼东大门北侧的康济南街 220 号一楼）。

八、业务咨询：

招标单位：金华市东池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葛群律

联系电话：15167962821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18042228930

监督单位：金东区塘雅镇招投标中心 13606793667